

#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铁汉生态

股票代码：300197

信息披露义务人：乌鲁木齐木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乌鲁木齐市高新街 258 号数码港大厦 2015-178 号

股权变动性质：持股数量不变，但持股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2016 年 3 月 22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章程、协议或其他任何形式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汉生态”）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铁汉生态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的方式.....	7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铁汉生态、上市公司、公司	指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木胜投资	指	乌鲁木齐木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交易、本次发行、本次重组	指	本次铁汉生态拟以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李大海、陈子舟、史自锋、崔荣峰、孟令军、张书、禹润平、刘金宝、姜乐来、陈阳、侯晓飞、李维彬、杨志宏、众鑫仁合所持星河园林 100%的股权的行为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	指	本次交易项下，铁汉生态向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行为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第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乌鲁木齐木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乌鲁木齐市高新街 258 号数码港大厦 2015-178 号
注册号	440301104065451
税务登记证号	650152689420522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溪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13 日
主要股东姓名	刘溪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职务	姓名	性别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长期居住地	是否在上市公司任职
普通合伙人	刘溪	女	中国	否	广东省	否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铁汉生态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数量由 846,944,348 股变更为 921,002,191 股，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由 5.40%下降至 4.96%。

#### 二、未来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中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并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的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45,726,989 股，持股比例为 5.40%。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办理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事宜，公司总股本由 846,944,348 股变更为 921,002,191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公司 45,726,989 股，其持股比例由 5.40% 下降至 4.96%。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票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未以任何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份。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乌鲁木齐木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刘溪

2016年3月22日

##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8133号农科商务办公楼5,6,7,8楼
股票简称	铁汉生态	股票代码	30019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乌鲁木齐木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乌鲁木齐市高新街258号数码港大厦2015-178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为刘水）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持股比例被稀释低于5%。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45,726,989 股</u> 持股比例： <u>5.4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45,726,989 股</u> 持股比例： <u>4.96%</u> 变动比例： <u>0.44%</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注：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确定增持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乌鲁木齐木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刘 溪

2016年3月22日